

## 希伯來書第 5-6 章

恰克 史密思 牧師 (各各他教會)

作者希伯來書在第四章提到耶穌是我們的大祭司。

*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兒子耶穌，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希伯來書 4：14)*

那是我們的信仰聲明。

*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祂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祂沒有犯罪。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希伯來書 4:15-16)*

我們能大膽的來到恩典的寶座前，因為我們有如此的一個大祭司，但從前的情形不是這樣的。

從舊約來看，我們發現祭司的服事是兩方面的。他必須在神的面前代表人民，一邊是一個非常聖潔公義的神，另一邊是犯了罪的人民。一個罪人是不能接近聖潔公義的神的。這祭司必須為人民在神的面前獻上祭物。其次，當他獻完為人民贖罪的祭物的時候，他走出來，他又在人民面

前代表神。他是神與人之間的一個中保，這觀念在猶太人心中至今仍然根深蒂固。除非靠祭司與祭物，他們絕對不敢接近神；

但對如今的猶太人來說，他們的觀念以改變了，他們不須要有一位中保，就可以直接，接近神，這是一項非常徹底的改變。這也是猶太人為什麼不信耶穌的原因。這整個觀念多年來經過了改變。

當保羅寫書信時，猶太人的內心認為，一個罪人是完全無法接近神的。人不敢接近神。唯一接近神的方式是藉著祭司與祭物，按著猶太律法，這才是正確的方法。隨著有人對耶穌基督的信靠，沒有一位祭司可以在神的面前代表他們，下意識裏，產生了一個問題。所以這希伯來書的作者即將指出，我們的確有一位超越的，卓越的，優越的代表。那耶穌就是我們的大祭司，藉著祂我們可以接近神。我們可以大膽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

在猶太人的心目中，他們會馬上反對這個觀點。他們說耶穌屬於猶太支派，怎麼會是我們的大祭司？我們知道利未

支派才是祭司的支派。所以作者在第五章回答了這些問題。同時在第七章他也談到相同的主題，有關耶穌祭司職位與利未人祭司職位的比較。這祭司職位是按照等次的，就如利未人的等次。在舊約裡有提及另一個等次，就是麥基洗德的等次。作者要告訴我們，耶穌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的大祭司。在第七章中，他會提到麥基洗德的等次是優越於利未人的等次。

在第五章中，它說：

*凡從人間挑選的大祭司，是奉派替人辦理屬神的事，(希伯來書 5：1a)*

大祭司在神的面前是代表人。那是他的責任。我不能直接來到神的面前。我必須帶著我的祭物來到祭司面前，把我的手按在祭物的頭上，在那牛或羊的頭上，承認我所有的罪狀。然後這祭司殺了這頭牛或羊，當作祭物為我獻給神。那樣，祭物的死將遮覆我的罪。

這祭司是從人中間挑造的，而奉派來到神之前，

*為要獻上禮物，和贖罪祭。(或作要為罪獻上禮物和祭*

**物。)祂能體諒那愚蒙的，和失迷的人，因為祂自己也是被軟弱所困。(希伯來書 5:1-2)**

這祭司是從人當中挑選出來的，所以他知道人的軟弱，而且他也能憐憫這些罪人，因為他自己也犯了罪。

值得注意的是，祭司在為別人的罪獻上任何祭物之前，他必須先為他自己的罪獻上祭物。

**故此他理當為百姓和自己獻祭贖罪。(希伯來書 5:3)**

他不但要為別人帶來祭物，而且他也要為他自己帶來祭物。他自己是人，所以也是個罪人。因為他自己是個罪人，所以也須為他自己的罪獻祭。

這不是說我想當大祭司，我就可以當大祭司的。這是須要蒙神所召的，是一種尊榮。很不幸地，現在選派祭司漸漸染上政治色彩，變成一個政治地位與政治任命。那實在是缺乏靈性與體系降級的表現。當人建立起神職階級的時候，常會出現這種現象。整個系統的制度會越來越走下坡，而且越來越醜化，一個政治制度取代了一個靈性組織。今天大多數教會教派的問題之一就是他們由一個靈性

的組織變成了政治系統的組織。

大祭司是從眾人當中挑選的，他為人們獻上禮物和贖罪祭。他必須要有憐憫之心，大祭司不缺乏憐憫之心，因為他自己也是人，懂得人的軟弱。他必須為他自己獻上祭物，因為他也是個罪人。祭司是神按立的一個位置，沒有人能自取。就算現今的事奉這個職位，我們不可把它當作一項職業，必須蒙神所召。只有神才能任命某人參與事奉。教育的多寡不是使你成為牧師的先決條件。沒有人可以任命某人為牧師，讓主教給我接手，並不能任命我作牧師。這完全是由神指定的。

**如此，基督也不是自取榮耀作大祭司，(希伯來書 5:5)**

祂不是自取大祭司這個職位。就是說他沒有使自己成為大祭司。

**乃是在乎向他說：“你是我的兒子，我今日生你。”的那一位。就如經上又有一處說：“你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為祭司。”(希伯來書 5:5-6)**

說到耶穌，

基督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流淚禱告懇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主，就因他的虔誠，蒙了應允。(希伯來書 5：7)

現在這裡提到耶穌在客而馬尼花園裡，祂在神之前哭泣，禱告的經歷，禱告神能夠救祂。祂說：

“我心裡甚是憂傷，幾乎要死。我父阿，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馬太福音 26:38-39)

祂流下大點滴的血汗，在這時耶穌想要躲開十字架。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冒犯許多人，因為他的十字架宣告說所有的人要到神的面前，僅有一條道路可行。

耶穌的禱告說：

“我父阿，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馬太福音 26:39)

倘若什麼可行？倘若可以用其它的方法來代替十字架，以成就人的救贖。倘若一個人可以靠著好行爲，靠努力，靠行善行公義得救。

“就讓這杯離開我。”(馬太福音 26:39)

但事實上，這杯並不能離開祂，祂必須喝下這杯，這就表示，人的拯救與救贖必須藉著耶穌基督上十字架，這是唯一救贖途徑。這十字架，表示僅存這一條道路，人可以藉著到神面前。假如還有別的路，耶穌就不須上十字架了。祂在父神前不停的禱告哭泣，當然父神可以幫祂脫離這個死亡。父神聽見了祂的禱告，然而耶穌從苦難中學習了順服。祂順服父神的旨意而上了十字架。

我認為這點，非常重要，值得提醒大家。我們常有一個構想，以為父神憤怒填胸，時刻準備著要審判處罰我們至死，而耶穌在旁開解說：“不，不，請父神息怒。”事實不是這樣，其實，救贖計劃起始於父神。是祂將祂的獨生子賜給我們，當聖子祈求父神撤去這杯時，父神堅持不肯。所以我們可以看出神是個非常慈愛的天父，準備作一個至高的犧牲，讓祂的獨生子擔當我們的罪惡。藉著耶穌的死，天父才能原諒和寬恕我們。神要和我們相交的心願，遠勝其它一切。祂要我們能與祂合一。所以天父聽了耶穌的禱告，但他沒有應允耶穌的請求；然而藉這祈禱和苦難，耶穌學習了順服，服從了神的意志。

祈禱不是我們要成就我們在這世上的意志的一個工具。神從來都沒有要我們以禱告為媒介，而要求得到我們想要的一切。很不幸地，許多人都誤認為這是禱告的目的。

好像我可以來到神面前，求我想要的一切。我們說：

“只要是奉耶穌的名的，你想求什麼照著求，你就必如願以償。”

耶穌向誰說這些話的呢？祂是向眾人說的嗎？不是的！祂是對祂的門徒說的，是誰才配稱為門徒呢？

***“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 (馬太福音 16:24)***

當你讀到馬可福音 11：24

***“凡你們禱告祈求的，無論是甚麼，只要信是得著的，就必得著。” (馬可福音 11:24)***

以捨己為前提，背起你的十字架來跟從我。你瞧，耶穌給予這麼大的承諾的就是這些人。如果我真的能背起十字架來跟從祂，那麼我就不會尋求我自己的榮耀，而只會作那些蒙父神喜悅的事。



我們常常能在禱告中，學習如何順服神的旨意。禱告可以改變我，並不改變神。我不相信禱告會改變神。如果你想藉著禱告，使神來遷就你，有這種觀點的話，你就錯了！你以為能夠得到神的默許，要是你禱告得快，經常微笑，唱哈利路亞讚美神；神就會看到你所作的一切，那麼你就心想事成。那樣想你就錯了。我深信我所禱告的每件正確的事，在還沒禱告前，神已經準備給我了。如果我為錯誤的某事禱告，神因為太仁慈，太愛我的原故會拒絕我。即使我哭叫，威脅祂也沒有用。因祂愛我太深，不願毀了我，祂也不會改變，祂說：

***“因我耶和華是不改變的，” (瑪拉基書 3:6)***

祈禱時常改變我。有時我想我一定要得到某樣東西，我說：“主啊，請你給我。”而我在祈禱時，神的聖靈會改變我。我便反過來說：“主啊，我並不真正需要這個！願你的旨意成全。”所以你學習服從耶穌。

***祂雖然為兒子，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希伯來書 5:8)***

祂順從父神而上了十字架。藉著祂所受的苦難，祂學習了順服，服從父神的旨意。祂必須經過這苦難。這十字架的道路就是苦難的道路。

使徒保羅寫信給住在腓立比的人說：

***使我認識基督，曉得他復活的大能，(腓立比書 3:10)***

是的保羅，我同意。我想要認識祂，也要知道祂的大能。

保羅繼續說：

***並且曉得和祂一同受苦，效法祂的死。(腓立比書 3:10)***

哦不，保羅，我不要受苦。我只要大能，我要榮耀。與祂一起受苦： ！

***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立比書 2:8)***

我不想受十字架的苦；但是，耶穌從那苦難學了順服。在我們的困難受苦時，會比任何情況下，都更容易學習把我生命的主權交託給神，讓祂來全權管理。好像一個好軍人忍受苦難一樣，我把生命交託給神，從苦難中學習順服。

彼得說：

**所以那照神旨意受苦的人，要一心為善，將自己靈魂交與那信實的造化之主。(彼得前書 4:19)**

“神你知道我不喜歡受苦。我不喜歡感覺這種情緒上和肉體上的痛苦。神你知道我所需要的，而且知道什麼對我是最好的；所以我順服你。”這信心要比指揮神依照我的命令作事來得更大，我無法去指揮神，那樣我學不了什麼東西。耶穌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

**祂既得以完全，就為凡順從祂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希伯來書 5:9)**

希伯來書告訴我們，祂是為我們的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祂是我們的永遠拯救的創始者。因為祂上了十字架，所以我們才能被拯救；因為祂順從了父神；他上了十字架，因著苦難學了順從。才給我們帶來永恆的救恩。要是耶穌沒有上十字架，祂也不能拯救我們。如今我們的拯救是完全的。

**並蒙神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稱他為大祭司。論到麥基洗德，我們有好些話，並且難以解明，因為你們聽不進去。**

***(希伯來書 5:10-11)***

現在這些人站在回牆邊上。他們認識了耶穌基督，然而他們祖先沿襲下來，根深蒂固猶太教傳統背景。他們一生中，只是習慣去聖殿參加聖殿禮拜。那種禮拜非常感人，很具有戲劇性，深深灌輸著他們，如今他們看見這個更好的耶穌基督的知識。他們其中一些人還是在兩難中。他們不知道是否就孤注一擲與耶穌同行還是回到神殿借著大祭司敬拜。

***看你們學習的工夫，本該作師傅，誰知還得有人將神聖言小學的開端，另教導你們。並且成了那必須喫奶，不能喫乾糧的人。(希伯來書 5:12)***

從他們接受基督至今，已聽過陣子了。他們必須繼續求進，然而他們還得重新回到道理的開端。到了這個時期，他們本應該能夠吃神所賜的乾糧；然而他們靈性的發展還滯留初步階段。我們也要以此自己警惕，這是教會裡通病之一。一個人認識了耶穌基督，達到一個水準，就無限期的停留在那裡，裹足不前。假如你對他們交談，他們仍然

在講那數年前發生的事。他們靈性上沒有成長，他們還跟剛得救時相差無几。他們只想要被款待，無法進入聖經話語的更高境界。一旦你能領悟去那更高的境界時，那初步的原理(靈奶)就無法滿足他。

*凡只能喫奶的，都不熟練仁義的道理。因為他是嬰孩。  
(希伯來書 5：13)*

保羅寫給哥林多的書信中，提到屬肉體的基督徒，他們在基督裡還是小孩，靈性上沒有長進。靈性的停滯不前是教會裡的通病。

*惟獨長大成人的，纔能喫乾糧，他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就能分辨好歹了。(希伯來書 5:14)*

在神的話語中成長會加強你的洞察力。使你能夠明辨教義的真偽。

## 第六章

*所以我們應當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這開端就是耶穌基督的福音)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不必再立根基，就如那懊悔死行，信靠神，各樣洗禮，按手之禮，死人復活，以*

*及永遠審判，各等教訓。神若許我們，我們必如此行。*  
*(希伯來書 6:1-3)*

讓我們離開這些基本的原理，向前進入成熟的階段。讓我們與主同行不斷往前。在我的服事中，我想要成爲一個福音傳道人。我講過的幾乎每個信息都是福音性的；因爲在我服事的教派中傳福音是個大主題。在數年的挫折之後，我領會到，福音講道應該是針對那些不信的人。而對那些已信的人應該教導他們。神召呼我成爲一個教師牧師。而我自己卻想成爲一個傳道人。我堅持作福音傳道時，我的教會總成熟不起來。因爲我的緣故，他們的靈性成長停滯不前。他們所知道的只限於救恩的教義。他們知道人必須重生，以及從他們的罪裡悔改並接受洗禮；因爲他們反復聽到的，就是這些教導。所以他們的靈性一直停留在嬰孩階段，直到後來我們開始教導神的話語。我們開始從那基督的初步原則，慢慢進入完整的成熟階段，不再停留在那得救的基本教導上。在基本教義上，藉著神的話，建立起對神完整的知識。

作者將在下一節裡說到一些更深奧的道理。

論到那些已經蒙了光照，嘗過天恩的滋味，又於聖靈有分，並嘗過神善道的滋味，覺悟來世權能的人，若是離棄道理，就不能叫他們從新懊悔了。因為他們把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明明的羞辱祂。(希伯來書 6:4-6)

我知道這經節，常常被撒但所利用。他特別喜愛使用經節。他對夏娃和耶穌談話都提到經節。

撒但不提出聖經的上下文，而故意歪曲他的本意，耶穌用經卷平衡經卷。經卷一定要與其它經卷相比較。

這經文到底教導什麼？一個人可能失敗或甚至褻瀆神。仍然得到寬恕。我們記得耶穌對彼得說：

“雞叫兩遍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馬太福音 26:34)

彼得說：

“我就是必須和你同死，也總不能不認你。”(馬太福音 26:35)

在公雞啼叫兩次之後，耶穌看著彼得。彼得想起他所作的正如耶穌對他所預言的，他就出去痛哭。結果他在悔改裡得到寬恕，成為早期教會的領導者和台柱之一。因此這經

文並不意味著我一旦動搖和失敗，我就出局了，神將不再接受我了，我便再也沒有救贖希望了。

我們知道神是仁慈的，寬容，又富有耐心，祂沒有按我們的罪過待我們。天離地何等的高，祂的慈愛向敬畏祂的人，也是何等的大。撒但常用這段經文使失腳的人洩氣。他拿希伯來書這句經文給他看，對他說他已經不能得救了。又說他們犯了不可饒恕的過錯，所以他們再沒有指望了。撒但特別喜愛把這節經文當作木棍來擊打人的頭。

有人認為這節經文的對像像是那些已受耶穌基督的知識啓發又猶疑不前的人。既缺乏對基督完全的信心，他們回到猶太教的傳統習俗，那樣他們就無法更新了，因為他們把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了。我不能完全接受這個理論。經文是提到那些受了啓發而且嚐了天恩的滋味，又與聖靈有分，嚐過神善道的滋味，覺悟來世權能的人；如此來看，我認為這些人的底子已經很穩了。

我們知道耶穌教導過所撒的種子落在不同的土壤裏的比喻。有些種子落在路旁，有些落在磐石上，還有一些落在



荆棘裏，又有落在好土裏的。那些落在路旁的，立刻撒但奪去了。好像我們遇到過一些人，他們對神的話語無動於衷，完全沒有反應。那些落在土石頭地上的，他們一聽到神的話歡喜領受，由於土不深石頭溫度暖和，發苗很快。但因為土不深所以日頭一曬他就枯乾了。我相信這第六節就是在影射到希伯來書的經文。他們對神的話與主的信息先是感到興奮，但根基不深。等到日頭一曬或暴風雨，他們就枯萎了。

最令我不解的是這些人就不能叫他們有從新懊悔的餘地了。坦白說我不明白這個意思。對這經節，我無法給你們任何非凡的啓示，但我知道耶穌曾說，凡到他那裡來的，他總不丟棄他。我知道不管你過去背景如何或是過去你有不光榮的歷史，假如你要到耶穌基督面前，祂總不丟棄你。所以這經節對你不適用。不過假如你說我不會到耶穌基督面前來，那麼這經節對你來說就適用了，如果你硬著心不懺悔，那麼你就真的不能從新懊悔了。那麼這經文就適合你了。所以如果你渴望回到神的身邊，你就不必為此煩惱，這經節並不適合你。

*就如一塊田地喫過屢次下的雨水，生長菜蔬合乎耕種的人用，就從神得福。若長荆棘和蒺藜，必被廢棄，近於咒詛，結局就是焚燒。(希伯來書 6:7-8)*

這裡再次提到種子的寓言。生長蔬菜水果的必蒙得福，上好的地土得到神的祝福。若長荆棘和蒺藜的必被詛咒，廢棄和焚燒。

作者是說：

*親愛的弟兄們，我們雖是這樣說，卻深信你們的行為強過這些，(希伯來書 6:9)*

換句話說，這些是不適用於你們的。我們相信你們的行為強過這些。作者寫這些經文並不是衝著收信人中的某些人來的。

*而且近乎得救。因為神並非不公義，竟忘記你們所作的工，和你們為祂名所顯的愛心，就是先前伺候聖徒，如今還是伺候。(希伯來書 6:9-10)*

這裡的意思是神不會把你給忘記的，你是祂的孩子。可能你會失敗了，也許你還是個屬靈的嬰孩，但神的愛總是護

著你。

***我們願你們各人都顯出這樣的殷勤，使你們有滿足的指望，一直到底。(希伯來書 6:11)***

你們務必要殷勤到底而有滿足的指望，一直到底。這是很榮耀的指望。我對我拯救有滿足的指望。這一點也不懷疑，一點也不疑慮與不安。我有完全的確信，我的永生在耶穌的手裡是安穩的。我絲毫不疑慮我將來會不能與主同在，到祂的國度裡。從前我仰賴我自己，依賴我自己的善工的時候。我曾失去過信心。只要我靠著我自己時，我沒有那種滿足的指望。我不打算離棄耶穌基督，所以我是不會失去救恩的。

***並且不懈怠，總要效法那些憑信心和忍耐，承受應許的人。(希伯來書 6:12)***

這對我帶來了一個心願，要把我自己更進一步的完全委身於主的事務上。神已經保證我們所需的，他都會為我們成就。聖經有許多又豐富又珍貴的承諾。有許多基督徒的家擺放著裝滿“神的應許”小卡片的小盒子。你可以隨時挑

選一個神的應，神的話語使你更豐富。有好些神賜給我們的應許，我們還沒能充充足足地承受，例如他的安息。就因為我們沒有領受神給我們的許許多多承諾，我們仍在不安與焦慮裡活著。我們應該在神的面前，領受祂的應許。當你遇到周圍的壓力，或是明天將是很困難的一天，一切是如此的令人失望；那麼最好提醒你自己，神給我們所有的應許。安息在祂的應許裡，要求信心與忍耐。

***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希伯來書 11:6)***

你必須要有信心，相信只要神答應的祂都能做到。

其次，我必須有耐心，因為神不一定會立即回答我的禱告。有時我的禱告要過一段時間才能得到應允，神以此來試驗我的心。信心也因著忍耐受到試煉。讓我們效法那些憑信心和忍耐承受應許的人。相信神的應許，後耐心的等待神持守他的諾言。同時牢牢把握著神的承諾，而不讓它溜走。神的應許值得我們相信和依賴。

***當初神應許亞伯拉罕的時候，因為沒有比自己更大可以指著起誓的，就指著自己起誓說：“論福，我必賜大福給***

你。論子孫，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希伯來書 6:13-14）

神給了亞伯拉罕作了一個應許，然後又起了個誓來證實。

這樣，亞伯拉罕既恆久忍耐，就得了所應許的。（希伯來書 6:15）

他等了多少年呢？超過 35 年呢？我們常常毫無耐心的說：“神啊！我的時間所剩無幾了。”我們要神立刻行動。我們要立即得到結果。我們給神有限的動工時間。比如一個禮拜的時間。在完全沒有人為的可能性的情況下，神著實給了撒拉一個男孩，正如神應許過的。

我們常常談到“不可能”這個詞。我們時常面對不可能的環境。由於我們人的極限，我們總是遇到“不可能”的情況；然而一旦神介入我們的難題，我們就得消除“不可能”這個字眼。對神而言，絕對沒有難成的事。沒有如何事能給神任何的壓力，絲毫不能使神為之著急。困難成分的多寡往往取決於作工的人能力的大小。假如我們說讓我們來建造耶穌基督的教會，哦！那是何等的困難，甚至是

人爲不可能的。耶穌說：

***“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 (馬太福音 16:18)***

不必緊張，祂是有能力的。如果是神在作工的話，你就必須把困難這個字扔掉。我無論如何不能相信我個人的能力。我必須信靠主，那樣我就可以扔掉“不可能”和“困難”這些字眼。

神能照著運行在我們心裡的大力，充充足足的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

***人都是指著比自己大的起誓，並且以起誓爲實據，了結各樣的爭論。(希伯來書 6:16)***

人常指著比自己大的起誓。起誓的目的乃是要證實所說的，而了結各種的爭論。在耶穌的時代，起誓是很大的事；用誓約來作約束。耶穌針對這個問題說，不用起誓。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作一個僅守諾言的人。

***照樣，神願意爲那承受應許的人，格外顯明祂的旨意是不更改的，就起誓爲證。(希伯來書 6:17)***

神不會許下承諾，再從中退縮的。祂是永不改變的。神要確確實實地向你證明，祂的本性是永不改變的。

**藉這兩件不更改的事，神決不能說謊，好叫我們這逃往避難所，持定擺在我們前頭指望的人，可以大得勉勵。(希伯來書 6:18)**

有兩點是不會更改的，第一：神的話永不更改，神的話永遠建立且安頓在天上。

**“天地要廢去，我的話卻不能廢去。”(馬太福音 24:35)**

第二：起過的誓是不能更改的。起誓是說過的話的實據。神已顯明他將為你成就的事，而且起了誓，確定祂所說的。因為沒有比自己更大可以指著起誓的，神就指著自己起誓。我們知道神絕對不會說謊的；因此我們可以大得勉勵持定擺在我們前頭的指望。我們有何等大的安慰啊。我們知道只要神說過的，就必將成爲事實。我們的避難所是在神的話中。當麻煩來的時候，就該趕緊逃避到神的話語中。

**我們有這指望如同靈魂的錨，又堅固又牢靠，(希伯來書**

6:19)

教會的讚美詩說：“雖然巨浪洶湧，但我們有一個錨保守我們的靈魂，又堅又牢，停泊在那不能移動的岩石上，堅定在我救主深深的憐愛中。”

喔！我靈魂的錨。使我不會因暴風雨而搖晃。也不會被暴風雨毀壞，因為我的靈在神的承諾中停泊。

*且通入幔內。(希伯來書 6:19)*

我可以大膽地來到施恩寶座前，耶穌已為我開了路。我的大祭司為我登高入天。因此，我可以藉著祂大膽的來到天父之前。

*作先鋒的耶穌，既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遠的大祭司，(希伯來書 6:20)*

這先鋒已進入天上的幔子裡，現在坐在天父的右邊為你和我代禱。在耶穌基督裡的信徒們，是有何等光榮的保證啊！你對這如此崇高的救恩，是否有好好的發揮在你自己的身上呢？